

一、项目编号：GN2023-06-4567

二、项目名称：合肥工业大学购买倒置荧光相差显微镜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安徽国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128号8号楼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院3层307-16

成交金额：2583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肥工业大学购买倒置荧光相差显微镜

五、评审专家名单：

罗翔、吕亮、宋永红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 [2002] 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1]534号文收费标准×70%，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代理服务收费金额：2874.88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成交公告发布媒介：合肥工业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官网（zb.hfut.edu.cn）、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ucai.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2、若响应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在工作时间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联系电话：0551-62220155。

3、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 （3）被质疑人名称；
-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合肥工业大学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联系方式：叶老师 0551-62901772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大道236号

联系方式：应急客服电话：0551-62220153（接听时间：8:30-12:00,13:30-17:30，节假日除外。

潜在投标人/响应人应优先拨打联系电话，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应急客服电话”）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志凌、张文奇

电 话：0551-62220268、62220264、15209887650

十、附件

- 1.比选文件
- 2.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4.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 5.比选业绩承诺函